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会议于2016年3月2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已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超募资金到期后继续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有效期两年。由于公司本次拟使用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超募资金金额超过公司超募资金总额的30%，因此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和相关事项详情如下：

一、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高性能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均已达到预期建设目标，并于2013年11月通过项目验收。经公司2013年12月6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的节余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 (元)	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元)	项目完成时间
1	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	13,870.00	72,488,453.15	72,791,800.36	2013年11月
2	高性能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	4,790.00	26,126,026.27	24,442,127.66	2013年11月
	合计	18,660.00	98,614,479.42	97,233,928.02	

（二）公司超募资金投资或使用情况

序	项目名称	审批时间	计划投资金额 (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实际投资金额 (元)	项目实施情况
1	7号厂房项目	2011年2月25日	22,000,000.00	20,389,655.93	2012年12月完成,2014年12月尾款付完。
2	钕铁硼微晶磁粉生产项目	2012年8月6日	40,000,000.00	40,000,300.50	2014年12月完成
3	钕钴磁体项目	2012年3月1日	26,000,000.00	12,470,525.09	在建
4	热压磁体项目	2012年3月1日	38,000,000.00	18,655,577.06	在建
5	用于提前偿还银行贷款	2010年11月8日	72,720,000.00	72,720,000.00	2010年11月15日实施。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0年11月8日	29,000,000.00	29,000,000.00	2010年11月10日实施
7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1年11月10日	80,000,000.00	80,000,000.00	2011年11月16日实施
合计			307,720,000.00	273,236,059.39	

(三) 公司闲置超募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购买日期	资金来源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产品起息日	投资期限(天)	产品到期日	收益率 (%/年)
2015年5月22日	闲置超募资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成都分行	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财富班车6号	保证收益型	8,900	2015年5月22日	360	2016年5月15日	4.8%/年
2015年6月25日	闲置超募资金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浙商银行2015年专属理财第265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到期本金保护型理财产品	5,100	2015年6月26日	364	2016年6月24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5.0%
2015年11月18日	闲置超募资金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浙商银行2015年专属理财第60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到期本金保护型理财产品	9,000	2015年11月18日	365天	2016年11月17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4.6%

二、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存放及余额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资金及利息已使用完毕,超募资金余额(含利息)为28,081万元,其中,已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超募资金23,000万元,其余存放于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及相关事宜

(一)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25,0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其中包括正在用于现金管理的超募资金23,000万元,该部分资金将在到期后继续用于现金管理。详情如下: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和期限

公司运用闲置超募资金投资的品种为短期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为控制风险,公司将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保本型,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等;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应为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4、资金来源

上述拟用来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人民币25,000万元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超募资金。

5、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6、实施方式

投资产品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7、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及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事项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名称、发行主体、类型、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预计的年化收益率(如有)、实现保本的风险控制措施等。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三）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关于投资理财的决议等情况，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四、履行程序

1、2016年3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已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超募资金到期后继续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有效期两年。由于公司本次拟使用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超募资金金额超过公司超募资金总额的30%，因此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本次《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在已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超募资金到期后继续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 25,000 万元人民币，其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2014 年 12 月修订）》等文件规定，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目的是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影响现有项目建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且能有效执行，为公司投资理财业务的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5,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超募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六、保荐机构意见

国金证券经核查后认为：银河磁体使用闲置超募资金（含利息）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事项已经银河磁体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次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含利息）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法规规定。

七、公司前期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说明

购买日期	资金来源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产品起 息日	投资期 限(天)	产品到 期日	收益率 (%/年)	备注
2015年3月23日	自有资金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金 45 号收益凭证产品 代码：S49445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7,000	2015年3月24日	365	2016年3月23日	6%/年	未到期
2015年5月	闲置	上海浦东	利多多公司理财	保证收	8,900	2015年	360	2016年5	4.8%/	未到

22日	超募资金	发展银行成都分行	产品.财富班车6号	益型		5月22日		月15日	年	期
2015年6月25日	闲置超募资金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浙商银行2015年专属理财第265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到期本金保护型理财产品	5,100	2015年6月26日	364	2016年6月24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5.0%	未到期
2015年6月25日	自有资金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企业定制版2015147号	本金保障型	6,000	2015年6月26日	364	2016年6月23日	约定年化收益率5.60%	未到期
2015年11月18日	闲置超募资金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浙商银行2015年专属理财第60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到期本金保护型理财产品	9,000	2015年11月18日	365	2016年11月17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4.6%	未到期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24日